



宣传致富不可忽视爱国

郭应诚

使一部分人先富起来的政策是符合中国国情、有利四化的英明决策。由于这一政策的贯彻落实，城乡劳动群众中出现了不少致富的“冒尖户”、“冒尖人”，他们受到政府的褒奖是理所当然的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在宣传致富典型时切不可忽视爱国。前一段有一种倾向，谈个人怎么怎么富，有声有色；而对国家的贡献，却很少提及，就是提，也是蜻蜓点水似的。我在征税过程中，就碰到这样一件事：湖北郧县柘陵公社有一户社员，1982年在丹江库区捕鱼12,350斤，收入6,600元，成了县里致富的“冒尖户”，电台、报纸都报道过他致富的事迹，但都回避了他对

国家有无贡献的问题。据调查，这个社员的捕鱼收入中，卖给国家的收入只占4.5%，90%以上的收入是在自由市场上卖高价取得的；按照他的经营收入，应向国家交税315元，可是他在税务人员的多次催促下才交了80元，只占应交税款的25%。

在我们的某些宣传中，由于强调了个人致富，忽视了对国家的贡献，致使社会上的一部分人产生了错觉（或叫借口），该尽的义务也不尽了。不少税务干部依法收税而被指责为“害了红眼病”，致使税务部门征税难。建议新闻宣传中注意克服这一倾向。

今年国务院发出的企业调整工资和改革工资制度的通知，要求把调资同企业的经济效益联系起来，经济效益好的就调升，经济效益差的不调升，同时把调资与职工个人的劳动成果挂起钩来，奖勤罚懒。这是对多年来调资升级上的平均主义、吃“大锅饭”的突破，完全符合社会主义按劳分配原则。

广大企业职工积极拥护这一改革，决心掀起增产节约高潮，不断提高经济效益，为社会创造更多的财富。但在个别地区，也出现一种不正常的现象，有的企业领导人，不是因势利导地去进一步调动广大职工的积极性，在努力提高经济效益上下功夫，为职工调资创造条件，而是采取不正当的手法，指使财会人员，从帐务上搞所谓“技术处理”，虚报产量，虚增盈利，以达到其调资升级的目的。有的财会人员只看领导的眼色行事，不敢坚持原则，于是出现了所谓“厂长产量”、“经理利润”等弄虚作假的现象。

密切注视企业调资中的财务动态

江先池

“虚报”势必形成“亏空”，这个“亏空”如何填补呢？到头来不外乎走如下几条邪道：一是长期挤占流动资金，影响企业正常生产活动；二是挖企业基金，影响企业的设备维修、技术改造以及职工集体福利；三是遗留问题一大堆，最后要求国家认帐，加重财政负担，影响国家重点建设。

这种做法完全背离了企业调资的宗旨，不但对国家有害，而且会给企业带来严重后果。弄清其实质，说明其危害，对这种“剜肉补疮”的行为，广大职工也是不会容许的。我们的企业领导同志，应当充分认识这次调整工资的积极意义和政策界限，严格按照国务院通知的精神办事。作为一个企业财会人员，应当按照国务院颁发的《会计人员职权条例》办事，尽守职责，抵制歪风。各级主管部门、银行、财政税务部门，也应密

切注视企业调资中的财务动态，加强检查监督，发现问题，及时纠正处理。